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股票 2008 年 9 月 22 日、9 月 23 日及 9 月 2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,收盘价 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履行了关注、核 实程序,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 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, 董事会也未 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 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截至目前,公司经营情况正常,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未发现违反信 息公平披露的情形,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九月二十四日